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18-079

##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召开了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自分配预案首次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88,467,8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共计66,635,090.48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红股。根据《公司法》的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同时，公司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截至公告日，公司以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19,032,867股，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该部分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拟以869,435,006股（公司现有总股本888,467,873股，扣除19,032,867股回购股份后）为权益分派基数。

鉴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利润分派方案后分派基数发生了变动，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本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869,435,0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76641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689776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766418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sup>a</sup>；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sup>a</sup>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3284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6642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8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8月24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8年8月2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8年8月2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
|----|-----------|------|
| 1  | 01*****15 | 林奇   |
| 2  | 01*****58 | 王卿泳  |
| 3  | 01*****38 | 王卿伟  |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年8月17日至登记日：2018年8月2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

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五、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1号华鑫商务中心2号楼

咨询联系人：刘楠

咨询电话： 021-33671551

传真电话： 021-33676520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7 日